

证券代码：601992

证券简称：金隅股份

编号：临 2016—045

##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22 层第六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10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0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姜德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以水泥等业务相关资产认购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以持有的水泥等业务相关资产认购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东水泥”）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份，并与冀东水泥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权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

公司全权授权董事长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机关要求调整本次交易方案，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出具相关承诺，直至本次交易完成。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司关于以水泥相关资产认购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二、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6—048）。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